|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建设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公众参与情况 |
| 1 | 南阳辉熠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铝棒建设项目 |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兴达路与台北路交叉口力泰阀门公司内 | 南阳辉熠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 南阳洁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租用现有场地和厂房建设年产5000吨铝棒建设项目，以外购铝锭为主要原材料，购置熔炼炉、炒灰机、锯切机等主要生产设备，建设铝棒生产线1条（产量5000t/a），项目投产后可达到年产5000吨铝棒的生产规模。主要工艺流程为：外购原材料铝锭--装炉熔化--加入打渣剂打渣--添加硅、镁、铜调节合金成分--铝水结晶成铝棒--锯切--成品铝棒。 |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熔炼废气、炒灰废气、铝棒锯切粉尘等。  熔炼炉顶部设有集气管道，收集熔炉过程的废气，并在熔炼炉整体外侧设置半封闭集气罩收集开门过程逸散的废气；炒灰车间进行二次封闭，连接集气管道负压抽风收集含尘气体，在炒灰机进出料口设置集气管道；熔炼废气和炒灰粉尘经收集后经1套耐高温覆膜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2020 年修订版）有色金属压延行业A级绩效排放限值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水环境  营运近期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肥田，中远期依托污水管网进入唐河县第四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定期补充，经过冷却水塔循环利用不外排。  经采取以上措施，项目营运期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3、声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然气熔炼炉、拉拔机、炒灰机、锯切机、风机、空压机、冷却塔、制氮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70~85dB（A）之间。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治理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处昼间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产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制氮机产生的废分子筛、棒材锯切产生的少量铝边角料、铝屑和铝粉S1-2、检验过程产生的少量不合格品S1-3、炒灰后产生的少量废铝灰渣S1-4、铝熔化烟气除尘产生的除尘灰、机修产生的废机油。  一般固废：①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②不合格品和废边角料、铝屑、铝粉集中收集后回炉熔化再利用；③废分子筛由厂家直接回收，不在厂内贮存。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清掏。  危险废物：废铝灰渣、除尘器粉尘使用吨袋包装，废机油使用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在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理和处置，其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固体废物在得到妥善处置后预计对环境影响较小，可以接受。 | / |
| 2 | 唐河县兴唐十二年一贯制学校高中部教学用房、学生宿舍建设项目 | 唐河县兴唐街道办事处谢岗社区新华路南段东侧 | 唐河县教育体育局 | 南阳洁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7192.40万元，在唐河县兴唐街道办事处谢岗社区新华路南段东侧（规划的新华路东侧、油城路南侧、盛产路西侧、谢岗路北侧）建设兴唐十二年一贯制学校高中部教学用房、学生宿舍建设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41626.06m2（土地证面积 ），总建筑面积17068.69m2，包括3栋教学用房、2栋学生宿舍以及门房。其中1、2#教学用房建筑面积6061.74m2，层数5层，主要功能为教室、实验室及办公；3#教学用房建筑面积1478.59m2，层数2层，主要功能为设备用房及看台；1#学生宿舍建筑面积4613.81m2，层数4层；2#学生宿舍建筑面积4861.63m2，层数4层；门房52.92m2，层数1层。 | 1、大气环境  实验室废气（主要为硫酸雾）经通风橱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高出屋顶的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 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水环境  实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池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处理排入唐河县第四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采取以上措施，项目营运期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3、声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和教学活动的社会生活噪声，噪声级在70~80dB（A）左右。经隔声、降噪、墙体屏蔽、距离衰减后，项目边界噪声能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22337-2008)2类标准的要求，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有办公废纸、餐厨垃圾、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实验室废弃物、废活性炭等。  一般固废：①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理；②办公废纸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③餐厨垃圾分类收集，交由有餐厨废弃物处置服务许可证的单位进行收集转运处置。化粪池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清掏。  危险废物：实验室危险废物和废活性炭使用桶装，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在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理和处置，固体废物在得到妥善处置后预计对环境影响较小，可以接受。 | / |